

安家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擬訂臺北市士林區永新段四小段 388 地號等 6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

公聽會發言要點

壹、時間：民國 108 年 9 月 11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 00 分

貳、地點：臺北市士林區永新區民活動中心

（臺北市士林區中正路 632 之 1 號）

參、主持人：臺北市都市更新處蔡股長欣沛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簿）

紀錄：李惠閔

伍、主席致詞：

委員、各位地主及實施者團隊，歡迎大家來參加由安家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擬訂臺北市士林區永新段四小段 388 地號等 6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之公辦公聽會，本次會議是由市府依法主辦，我是今天會議的主持人，目前任職更新處事業科的股長（蔡欣沛），今天邀請專家學者是簡委員裕榮及臺北市稅捐稽徵處與會。公聽會舉辦的意旨是透過公聽會之舉辦讓住戶瞭解計畫內容並廣納各住戶之意見，住戶所提意見實施者均應於計畫書內載明並妥予回應，後續作為本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審議參考。如果各位地主想要發言的話請到發言登記處進行登記，會議流程會請實施者做 10 分鐘事業計畫的簡報，再請各位地主表達意見。

陸、與會單位發言要點：

一、學者專家—簡委員裕榮：

1. 本案尚有未表達意見者，建議實施者加強溝通。
2. 容積獎勵

- (1) △F5-1 以上限申請，請補充說明。
- (2) △F5-3 補計算式與圖示尺寸，並說明東北隅車道旁人行道與鄰地之連續性。

3. 建築計畫

- (1) 補充 1F 圍牆位置、高度及型式。
- (2) 地下二層殘障車位建議檢討調至地下一層。
- (3) 屋頂框架建議調降至 6 米。
- (4) 屋突 1-3 層平面圖補繪，並補充屋突 1 層植栽；另地面層與屋突一層植栽補覆土深度。

4. 地上物拆遷計畫請補充，P5-5 圖 5-2 跨更新單元內外建築物，請說明 A-1、B-1、B-2、B-3、B-4 等建物拆遷補償方式。

5. 財務計畫

- (1) 特殊工程費委外審查。
- (2) 建築規劃設計費以中標提列，超過部分建請刪減。
- (3) 貸款利息建議依更新處公告方式核計。

6. 消防救災部分建議檢討消防救災車輛進出動線，並與消防局溝通協調。

柒、會議結論：

本次會議與會以及學者專家所提意見，請實施者納入事業計畫內參考。另於都市更新審查過程中，如各位民眾還有其他意見，仍可採書面的方式向本市都市更新處表達，更新處將函請實施者做回覆，並做審議會審查的參考，今天公聽會謝謝各位的參加。

本案公辦公聽會紀錄將於會後上網公告，請至本市都市更新處網站 <https://uro.gov.taipei> 查詢。

捌、散會（上午11時15分）